

苏州科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施健)

作为苏州科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独立性和专业性的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2021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做如下汇报：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1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本人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1年度，本人在公司董事会任职时间较短，本人应参加0次董事会，亲自列席了1次股东大会。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21年本人在公司董事会任职时间较短，报告期内没有发表独立意见。

三、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于任职时间较短，报告期内未参加专门委员会会议。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1年本人在公司董事会任职时间较短，2022年本人将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实地考察了解其经营情况，积极与公司管理层进行座谈，进一步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发展规划；同时本人将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

和检查，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

2、推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加强公司内部控制核查监督。

六、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一直注重学习有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学习和认识，更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同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参加公司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发挥本人专业能力，勤勉尽责，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七、其他工作情况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2、未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2022年度，本人将继续本着认真、勤勉、谨慎的工作精神，按照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履行好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好独立董事的作用，利用自己专业知识和丰富的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建设性的建议和意见，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保证公司董事会客观、公正与独立运作，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以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_____

施健

年 月 日